前端的预处理器

```
1ess
sass
 $bg-color: red;
 .box {
   background: $bg-color;
stylus
 $bg-color = 'red'
 .box
   background $bg-color
sass里面的函数声明
    @function funNanme () {}
     $变量
     Less用@来定义变量
盒模型差异
   IE盒模型: margin 、 content (包含border、padding)
   W3C盒模型: margin、border、 padding、 content
   CSS3中的box-sizing的属性就是为了这两种模式
   border-box (IE盒模型) 和content-box (W3C)
CSS清除浮动的几种方法(至少两种)
      浮动元素末尾添加一个空的标签例如〈div style="clear:both"〉〈/div〉,其他标签br等亦
    可:
       通过设置父元素overflow值设置为hidden/auto(在支持BFC的浏览器触发BFC);在IE6, IE7中
    还需要触发 hasLayout , 例如 zoom: 1
        万能清除法
   clearfix:after {content:"."; display:block; height:0; visibility:hidden; clear:both; }
   clearfix { *zoom:1; }
   父元素也设置浮动
   父元素设置display:table
   使用 br标签和其自身的 html属性
```

bootstrap12删格系统的不同终端尺寸

• 1200. 992. 768

```
for in 和 for of的区别
```

for in 遍历对象

for of 遍历数组

for... in: 主要用于遍历普通对象,也可以遍历数组

forEach: 没有返回值,替换for循环

for of 循环(遍历的最好方法): Es6 中新增的语句,用来替代 for in 和 forEach,可以遍历 Arrays(数组), Strings字符串

一行代码去重

```
let array = Array.from(new Set([1, 1, 1, 2, 3, 2, 4]));
console.log(array);
// => [1, 2, 3, 4]
```

冒泡排序

//1. 冒泡排序

//冒泡排序算法的原理如下:

//1比较相邻的元素。如果第一个比第二个大,就交换他们两

个。

//2对每一对相邻元素做同样的工作,从开始第一对到结尾的最 后一对。在这一点,最后的元素应该会是最大的数。

//3针对所有的元素重复以上的步骤,除了最后一个。

//4持续每次对越来越少的元素重复上面的步骤,直到没有任何

一对数字需要比较。

function bubblesort(arr) {

if (Array. isArray(arr)) {

for(var i=0;i<arr.length-1;i++){//次数/

轮数

for (var j=0; j<arr. length-i-

1; j++) {//相邻的元素两两比较。

if (arr[j]>arr[j+1]) {

var

temp=arr[j];

arr[j]=arr[j+1];
arr[j+1]=temp;

```
}
}
return arr;
}else{
//alert('请输入数组');
throw new Error('你输入的不是一个数组');//利用错误对象抛错
}
console.log(bubblesort(12,5,896,35,4000,-450,-6,7,2,100,48,35,4));
```

谈谈This对象的理解

this 是 javascript 里面的关键字,存在于函数内部, this 指向有一个总的原则,谁调用这个函数,this 指向谁,

根据函数调用的方式不同 this 的值也不同:

1.全局作用域中, this 指向 window

2.以函数(普通函数,定时器,回调函数)的形式调用,this 指向 window

3.以方法(obj)的形式调用,this指向调用方法的对象

4.以构造函数 (new) 的形式调用, this 指向新创建的那个对象

5.事件处理函数的 this 指向当前操作元素对象

6.箭头函数 this 指向定义时的对象

7.严格模式下 this 指向 undefined

8.使用 call 和 apply、blind 调用的函数,可以改变 this 的指向,第一个参数就是 this 指向;call 从第二个参数开始代表函数的参数,用逗号分隔;apply 第二个参数代表函数的参数,将参数放入数组中;blind 参数和 call 一样,返回的是函数体,需要再次触发.

注意:

当调用方式不同时,this 指代的含义不同,得到的结果也不同。 this 本身不具备任何含义。

typeof/instanceof的区别

• typeof 是一个操作符,其右侧跟一个一元表达式,并返回这个表达式的数据类型。

返回的结果用该类型的字符串(全小写字母)形式表示,包括以下6种:

number, boolean, string, object, undefined, function

• instanceof 是用来判断 A 是否为 B 的实例,表达式为: A instanceof B, 如果 A 是 B 的实例,则返回 true,否则返回 false。 在这里需要特别注意的是: instanceof 检测的是原型

call()和apply()区别

```
/*apply()方法*/
function.apply(thisObj[, argArray])
/*call()方法*/
function.call(thisObj[, arg1[, arg2[, [,...argN]]]]);
```

共同之处:

都"可以用来代替另一个对象调用一个方法,将一个函数的对象上下文从初始的上下文改变为由thisObj指定的新对象"。

不同之处:

apply: 最多只能有两个参数——新this对象和一个数组argArray。如果给该方法传递多个参数,则把参数都写进这个数组里面,当然,即使只有一个参数,也要写进数组里。如果 argArray不是一个有效的数组或arguments对象,那么将导致一个TypeError。如果没有提供 argArray和thisObj任何一个参数,那么Global对象将被用作thisObj,并且无法被传递任何参数。

call:它可以接受多个参数,第一个参数与apply一样,后面则是一串参数列表。这个方法主要用在js对象各方法相互调用的时候,使当前this实例指针保持一致,或者在特殊情况下需要改变this指针。如果没有提供thisObj参数,那么 Global 对象被用作thisObj。

面向对象继承的几种方法

- 1. 原型继承
- 2. 原型链继承
- 3. 混合继承 call apply
- 4. 超类继承 super

node. js创建服务?

```
引入模块require("http")
const http=require("http");
http.createServer((req,res)=>{})).listen("8080",(req,res)=>{})
```

实际上,apply和call的功能是一样的,只是传入的参数列表形式不同。

闭包、常用场景、优缺点

闭包的工作原理

因为闭包只有在被调用时才执行操作,所以它可以被用来定义控制结构。多个函数可以使用同一个环境,这使得他们可以通过改变那个环境相互交流。

闭包就是能够读取其他函数内部变量的函数,可以简单理解成"定义在一个函数内部的函数"

主要应用闭包场合主要是为了:设计私有的方法和变量,有些方法和属性只是运算逻辑过程中的使用的,不想让外部修改这些属性,因此就可以设计一个闭包来只提供方法获取。

使用场景

- (1) 采用函数引用方式的setTimeout调用。
- (2) 将函数关联到对象的实例方法。
- (3) 封装相关的功能集。

优点:

- (1)逻辑连续,当闭包作为另一个函数调用参数时,避免脱离当前逻辑而单独编写额外逻辑。
- (2) 方便调用上下文的局部变量。
- (3) 加强封装性,可以达到对变量的保护作用

缺点:

- (1)由于闭包会使得函数中的变量都被保存在内存中,内存消耗很大,所以不能滥用闭包, 否则会造成网页的性能问题,在IE中可能导致内存泄露。解决方法是,在退出函数之前,将不 使用的局部变量全部删除。
- (2) 闭包会在父函数外部,改变父函数内部变量的值。所以,如果你把父函数当作对象 (object) 使用,把闭包当作它的公用方法(Public Method),把内部变量当作它的私有属 性(private value),这时一定要小心,不要随便改变父函数内部变量的值。

伪类与伪元素的特性及其区别:

::hefore ::after

其中伪类和伪元素的根本区别在于:它们是否创造了新的元素,这个新创造的元素就叫"伪无素",伪元素本质上是创建了一个有内容的虚拟容器;

伪元素/伪对象:不存在在DOM文档中,是虚拟的元素,是创建新元素。这个新元素(伪元素) 是某个元素的子元素,这个子元素虽然在逻辑上存在,但却并不实际存在于文档树中;

伪类本质上是为了弥补常规CSS选择器的不足,以便获取到更多信息,可以同时使用多个伪类,而只能同时使用一个伪元素;

伪类:存在DOM文档中,(无标签,找不到, 只有符合触发条件时才能看到), 逻辑上存在但在文档树中却无须标识的"幽灵"分类。

因为伪类是类似于添加类所以可以是多个,而伪元素在一个选择器中只能出现一次,并且只能出现在末尾

W3C中对于二者应用的描述(描述太模糊, 不容易理解):

· 伪类:用于向某些选择器添加特殊的效果

伪元素:用于将特殊的效果添加到某些选择器(标签)